

目 录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第 3—4 页

关于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3〕29 号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达环保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菲达环保公司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管理层的责任

菲达环保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的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菲达环保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菲达环保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菲达环保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四日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10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4,221,401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86元，共计募集资金798,116,008.86元，扣除发行费用5,192,678.68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92,923,330.18元，已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439号）。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 投资额
桐庐县分水镇污水厂	一二期清洁排放提标工程	3,006.24	2,794.43
	三期扩建工程	4,977.96	4,322.07
福清市元洪投资区污水处理厂一二期提标改造		2,037.05	1,899.59
青田县金三角污水处理厂清洁排放改造工程		3,781.95	3,245.70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 投资额
低碳生态环保设计研究院	9,250.00	8,620.00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智慧水务项目	20,574.10	20,206.19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41,087.98	38,204.35
合 计	84,715.28	79,292.33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3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8,390.3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 的比例(%)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 资金	合 计	
桐庐县分 水镇污水 厂	一二期清洁排 放提标工程	3,006.24	1,336.88		1,336.88	44.47
	三期扩建工程	4,977.96	2,162.73		2,162.73	43.45
福清市元洪投资区污水处 理厂一二期提标改造		2,037.05	1,662.59		1,662.59	81.62
青田县金三角污水处理厂 清洁排放改造工程		3,781.95	2,163.29		2,163.29	57.20
低碳生态环保设计研究院		9,250.00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 限公司智慧水务项目		20,574.10	1,064.88		1,064.88	5.18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41,087.98				
合 计		84,715.28	8,390.37		8,390.37	9.90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四日